



下冊

ENGLISH  
TITBITS

# 英語趣談

簡而清著 · 萬里書店出版

# 英 語 趣 談

ENGLISH TITBITS

( 下 冊 )

簡 而 清 著

---

英語趣談（下冊）

簡而清著

出版者：萬里書店有限公司

香港鰂魚涌芬尼街2號D

電話總機：5-647511~4

承印者：海聲印刷廠

柴灣新安街四號15樓B座

定價：港幣十元

版權所有 \* 不准翻印

---

（一九八四年四月第二次版）

## 前言

近百多年來，世界上有部份人士很熱衷於創立一種國際語文。這是一件很艱巨而也不易成功的事。無可否認，國際語文是有助於異國人士消弭隔膜的，但在一種理想的全球通用的語文產生之前，英語可以暫時替代其地位。

英語變體不多，發音也頗容易，是世間最易掌握的語文之一。但因為時代在不斷轉變，人類思想範圍亦不斷擴闊，所以新名詞日多一日。語言新領域是無限的。

普通一本詞彙書，由編撰到出版，總要經過一段說長不長說短不短的時間。在通常情形下，到書出時，已經又有不少新名詞出現，應該補入書內了。

就英語而言，更有來自不同地區的俚俗名詞，逐漸普及，成為國際語的一部分，所以更令這種語文的詞典之類書籍，有不斷補充的必要。

本書並無任何重要的使命要表達揚播，事實上只是將本人在報紙刊登過的英語談趣，收輯成集。凌亂無章，亦並非作系統性的介紹，目的只

求將英語之一鱗半爪，灌輸與有志學此語文之青年朋友。

因爲執筆時是隨意揮來，以趣味爲主，而不及其他，尙希對英國語文有深入研究之名家輩，莫爲見笑。

簡而清

## 目次

|               |    |
|---------------|----|
| 前 言.....      | I  |
| 媒 介.....      | 1  |
| 旗.....        | 3  |
| 尊稱詞.....      | 5  |
| 議院與議員.....    | 7  |
| 華盛頓.....      | 9  |
| 史戈殊.....      | 11 |
| 嬰兒輪車.....     | 13 |
| 駕馬車人工會.....   | 15 |
| 你可以再說一回.....  | 17 |
| 楊州廣州加州紐約..... | 19 |
| 錢與美俚.....     | 21 |
| 由公鹿到多來米.....  | 23 |
| 飛 比.....      | 25 |
| DOWN .....    | 27 |
| 男廁與女廁.....    | 29 |
| OK與OB.....    | 31 |
| 由PC到CP.....   | 33 |
| 陛下的船.....     | 35 |

|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雙 重.....         | 37 |
| 雙重危險與雙倍賠償.....   | 39 |
| 雙重約會與雙字人.....    | 41 |
| 死頭・死熱・突死.....    | 43 |
| 風.....           | 45 |
| 主風・捲風.....       | 47 |
| 雪風・熱風・沙風.....    | 49 |
| 颶風.....          | 51 |
| 由風送到破風.....      | 53 |
| 仍在說風.....        | 55 |
| 木風・銅風・昔士風等等..... | 57 |
| 兩種不同的熱綫.....     | 59 |
| 熱錢與熱戰.....       | 61 |
| 牛的種種.....        | 63 |
| 不同的豬・不同的鼠.....   | 65 |
| 追鹿踪者.....        | 67 |
| 安打平均率.....       | 69 |
| 「困球」與「二振」.....   | 71 |
| 開 球.....         | 73 |
| 警 句.....         | 75 |
| 我要你.....         | 77 |
| 如此如此如此.....      | 79 |
| 偶然・部分・永遠・所有..... | 81 |
| 小 名.....         | 83 |
| 女皇與小名.....       | 85 |
| 簡單西門與「叻仔」亞歷..... | 87 |
| 人以動物稱.....       | 89 |

|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狂.....        | 91  |
| 族殺與同室操戈.....  | 93  |
| 有了尾巴以後.....   | 95  |
| 馮京馬涼.....     | 97  |
| 接吻家順.....     | 99  |
| 戚與祖.....      | 101 |
| 親 戚.....      | 103 |
| 留.....        | 105 |
| 獄・獄鳥.....     | 107 |
| 讓路灣與休息灣.....  | 109 |
| 由灣到島與海.....   | 111 |
| 看台・金磚・石牆..... | 113 |
| 短.....        | 115 |
| 邊 燒.....      | 117 |
| 不同的鬚.....     | 119 |
| 髮 色.....      | 121 |
| 牛仔布.....      | 123 |
| 紅燈與紅球.....    | 125 |
| 受過教育的.....    | 127 |
| 有文化的珍珠.....   | 129 |
| 愛.....        | 131 |
| 在石頭上.....     | 133 |
| 吻的種種.....     | 135 |
| 性格分裂與戀親狂..... | 137 |
| 一些數字.....     | 139 |
| 四子同花.....     | 141 |
| 五 指.....      | 143 |

|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|-----|
| 冷火雞.....     | 145 |
| 飯食名稱.....    | 147 |
| 紅鯪與鯪骨.....   | 149 |
| 牛排的生熟程度..... | 151 |
| 餅乾與警察.....   | 153 |

## 媒介

因為我們的語言傳統中，並沒有名詞上的「單數」與「衆數」分別的，所以許多初習外國語文法的人，都感到有點不慣。

英文名詞的單衆數之間分別，已經是比較單純的一種，通常只是在該名詞之後，多加一個「s」字而已。

但當然，其中仍有不少是例外的，假如不注意到這一點，很容易就會犯上偏差。

單一顆骰子叫「die」，但超過了一顆，則不叫「dies」而叫「dice」。因為通常用骰子時，多超過一顆以上，所以每習慣見「dice」這個字，很容易就誤以為是一個單數的名詞，自以為聰明的人，還「想當然」地將其衆數改為「dices」，其實這樣一來，就架床疊屋了。

近似上例而又常見的「衆數變體稱呼」，是單一隻老鼠叫「mouse」，超過一隻以上，並不是叫「mouses」，而是叫「mice」的。

運動場單獨一個的時候，是叫「stadium」，但超過一個而同時稱呼，則變體為「stadia」

了。

與這種變體性質相同的（即由「dium」的「話尾」，改爲「dia」），還有另一個很通用的例子，那是提到「大眾傳播媒介」的時候。

單指一種「媒介」的時候，是用「medi - um」，但若所提的是廣泛性的傳播媒介如報章與廣播等等包括在內，則要改稱爲「media」了。

廣告公司中很重要的一環——「傳媒部」，因爲涉及的大眾傳播媒介，超過一項，所以也就稱爲「media dept.」。

當然，「媒介」這個名詞，並不單限於大眾傳播媒介用的。舉例說，迷信什麼「碟仙」、「神會」等等東西的人，相信要有一個「媒」，方能使鬼神回來與人相會，而這種「鬼神媒」，在英文亦用「medium」同一個字。當然這也是貼切不過的，因爲那也是「媒介」的一種。

# 旗

旗幟是組織的象徵，由原始部落開始，就已經是這樣。一路演變下來，到了現代化的社會，旗的含義在本質上却依然未變。

諺語中有「搖旗吶喊」這句話，吶喊是羣聲，而吶喊時為什麼要搖旗呢？就因為旗幟本身有着「組織性」的象徵。

事實上，「搖旗吶喊」在英語中有一個差不多是不謀而合的同義詞，該詞是「flag waving」，雖然是將「吶喊」這條尾巴斬了下來而只贖回一截「搖旗」，但意思方面，却差不多是百份百相同的。

大概因為一般人可以想像到，凡屬「搖旗」的人，在將雙手擺動之際，口裏不期然自會增上合適的聲浪，以增加效果。

至於「搖旗人」(flag waver)，可以由此而推想得見，就是我們所稱的「吶喊者」那一類人。

妙處是英語形容這類人的手勢，而漢語則形容這類人的聲浪。

英語中有以「旗」字當作動詞用的時候。這

種習慣，却與漢語文法頗相逕庭了。

舉例說，當我們在街上截停一輛的士的時候，我們稱之爲「截停」，用以截停的動作，當然是舉手示勢。

這種截停的士的手勢，在英語動詞中，稱之爲「揮下旗來」( flag down )。

所以「截停一輛的士」，用英語來說，就變成了是「Flag down a taxi」。

提到的士與「旗」之間的關係，更妙的一點是，「的士」的計程錶，亦稱爲「旗」，關於這一點，則似乎漢英的用法，都已經有同樣的習慣。

所以的士接客，計程錶開始走動時，稱之爲「落旗」，這其實是一個譯詞，源出自英語中的「flag fall」。

英語中稱一輛的士已有顧客爲「旗已落了」( The flag is down )。慣坐的士的人，當然均知何所指。

## 尊稱詞

封建時代的繁文褥節，落在現代人眼中，當然覺得很多餘。隨便舉一宗例子，在那時代，對皇帝的直接稱呼，是陛下；太子及其同等輩的皇族，則稱殿下；對高級官員（特別是職守上帶有武力那方面的），則稱麾下；只有對普通人無勳無職的，方稱閣下。

莫以為這是漢文中獨有的東西，試以英文而論，就一直有，而且因為英國至今保持君主立憲制度關係，所以這些稱呼，一直沿用到現在。

英語式的「陛下」是「her majesty」。當然，這是因為目下英國皇室的首領是女性的，所以才用一個女性的「her」。在「皇」而非「女皇」的年代內，就改為男性的「his」。

所以漢語的「陛」，在英語方面的同等詞是象徵「威嚴」的「majesty」。

至於「殿下」呢？在英語上却是「his highness」了。換言之，象徵此類人所用到的一個字，則是象徵「高貴」的「highness」。

又如港督這等級的地方官，所用是與「麾下」

近似的尊稱詞，英語上稱「his excellency」，象徵「善美」。

雖然兩種語文中對不同階級人士的尊稱詞，詞面含義均不同。但尊稱的原來用意，却是不謀而合，均以善頌善祝爲主。

中國歷史上從未有過勢力足以與政權相抗衡的宗教，比較上重要一點的佛教，亦根本上不能與若干所謂「佛教國家」如泰國或緬甸等相比，所以漢文中，從沒有一個宗教性的陛下殿下那種同類詞。

但在英語中，却是有的。如天主教的教宗，稱爲「his holiness」，以象徵「神聖」。假如只是一個地區性的宗教領袖如主教之類，則稱爲「his eminence」，象徵「卓越」。

此類詞，在漢文中似乎獨付厥如了。

## 議院與議員

英語系統國家中最具語文影響性的兩國——英國與美國，在政治方面的組織，基本上雖有很大的分別，但立法機構的成員，都是由民選人物担任的。

這些成員，在漢文譯詞上，均稱為「議員」，但性質上有不同的地方，而且連原文名稱，亦有分別。

在英國的國議會中，有上下議院的分別；在美國的國議會中，則有參眾議院的分別。但切莫因「上下」與「參眾」之分，誤以為是一而二二而一的事，因為情形並不如此。

英國議院中，「上議院」（Lords或Upper House），是由英國的貴族組成，許多是世襲職位，其他則由皇室委任，因為並非民選，所以並無立法實權，只能管到儀式性的事情。

至於「下議院」（Commons或Lower House），則是立法實權所在的地方，所有「下院議員」，均由民選。

而英國的國會議員，均稱「Member of

Parliament」，或簡稱「M P」。

至於美國的國會制度，却與英國的有很大不同的地方。

兩院合在一齊稱時，這個「總國會」的名字叫「Congress」，「參議院」稱為「Senate」。而「衆議院」則稱為「House of Representatives」，或就簡稱為「House」。

參衆兩院的議員，均可稱為「議員」(congressman)，但若指明是「參議員」，則一定要用「senator」，指明是「衆議員」，亦一定要用「representative」，不能淆亂的。

參衆兩院的議員席，均屬民選。不同之處，參院席僅得一百個，美國五十州每州選出兩個，不論該州的地方大小或人口多寡。

衆院席數目却多了許多，因為每州以人口多寡分成若干區，每區均自選代表。

所以參院是小州比較佔便宜，衆院則人口多的州，選舉票較多了。